

中央民族大学民族法学专业硕士生培养方案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98/2021_2022__E4_B8_AD_E5_A4_AE_E6_B0_91_E6_c75_598450.htm 一、专业简介 2003年

，经国务院学位办审核批准，我校在民族学一级学科范围内自主设置了民族法学博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相应获得了该专业硕士学位授予权，并于2004年起开始正式招生。民族法学是一门涉及法学、民族学、社会学、政治学、史学、经济学等学科的新兴学科，目前国内只有两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中央民族大学在民族学等学科方面雄厚的学科基础和突出的交叉学科优势以及多年来重视实证调查的优良学术传统必将为民族法学学科的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在“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的今天，加强民族法学的研究，将会极大地促进我们进一步依法解决民族问题并提高国家对民族事务管理的法制化水平。

二、培养目标 政治目标：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以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民族法制建设的实际相结合，民族学与法学相结合，兼采国内外相关学科之优长，为中国民族法制建设服务。 专业学习要求：全面系统掌握民族法理论及相关学科理论、从事民族立法、实施和科研教学的民族法高级专业人才。理论联系实际，有较好的文科基础，能用一门外国语阅读专业资料，能独立从事一般课题研究，具有较强的从事民族法制工作的能力。法学与民族学相结合，发挥交叉学科优势，授课与实地调查相结合，至少参加一次专业研讨会。 就业目标：为民族法学的教学、科研部门培养研究人员；为各级政府部门培养民族法制工作人员

；为各级司法机关培养司法人员。三、授予学位：法学硕士

四、研究方向 1. 民族法学基础理论 2. 中国少数民族的人权保障 3. 中国少数民族法律制度史 4. 法律人类学 5. 民族区域自治法

五、学制与学分 标准学制为三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期间，应至少修满36学分,其中：必修课不少于25学分（公共必修课7学分、学位核心课程不少于18学分）；选修课不少于10学分、实践调查1学分。

六、培养方式 通过本专业的教学，要求研究生具有坚实的文史哲基础，逻辑与实证并举，至少精通一门外国语，学术视野阔及中外，善表达，具备写作规范的学术专著的能力。系统阅读中外的民族法学及相关学科名著，结合中国民族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开展调查研究，积极参加各种学术交流。

七、论文撰写 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应以中央民族大学为作者单位，在国内外期刊上至少公开发表1篇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学位论文一般为3-5万字。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